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公告编号:2018-053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2月2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52号公司办公楼四层会议室(1)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67,675,2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21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会议召集人:第六届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李义邦 董事(董事长张永利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义邦主持)

3、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张永利因公出差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曾玮因公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4,283,034	99.5581	3,392,200	0.4419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7,644,834	99.996	30,400	0.004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7,644,834	99.996	30,400	0.004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7,644,834	99.996	30,400	0.004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7,644,834	99.996	30,400	0.004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1,983,034	96.4433	3,392,200	3.5567	0	0.00
2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的议案	95,344,834	99.9681	30,400	0.0319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中,第3项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该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青海树人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雁、贾芝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西部矿业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西部矿业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3、《西部矿业公司章程》(2018年12月修订);

4、《西部矿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8年12月修订);

5、《西部矿业监事会议事规则》(2018年12月修订)。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公告编号:2018-054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2月28日收到公司总裁李义邦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李义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李义邦先生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社会责任委员会召集人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李义邦先生辞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无影响,该辞呈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李义邦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经营发展和公司董事会工作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8-160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诉中财产保全阶段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申请人之一

●该案的金额:人民币701,884,166.67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由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业资本"或"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披露《关于收到仲裁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02),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发来的(2018)粤03财保184号《民事裁定书》及《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民事裁定书内容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西南分会2018年10月8日受理的申请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于被申请人华业资本、西藏华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华慈")、华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业发展")、重庆捷尔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尔医疗")、ZHOU WEN HUAN、GUO NANCY XIUQI、重庆瀚新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瀚新")债权投资协议争议纠纷一案,案号为SWS20180022号。申请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于2018年10月30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西南分会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对华业资本、西藏华慈、华业发展、捷尔医疗、ZHOU WEN HUAN、GUO NANCY XIUQI、重庆瀚新名下总计价值人民币701,884,166.67元的财产予以查封、扣押、冻结。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为此次仲裁中的财产保全提供了财产保全担保书。2018年11月20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西南分会将保全申请书、证据材料等提交法院。

经法院审查认为:申请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申请财产保全,并提供了担保,符合法律规定。裁定如下:

查封、冻结被申请人华业资本、西藏华慈、华业发展、捷尔医疗、ZHOU WEN HUAN、GUO NANCY XIUQI、重庆瀚新名下的财产,总价值以人民币701,884,166.67元为限。

二、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内容

法院根据(2018)粤03财保184号生效《民事裁定书》,查封结果如下:

1、2018年12月20日轮候查封了被申请人ZHOU WEN HUAN名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西南海玫瑰花园(三期)3号楼29A的房产;

2、2018年12月20日轮候查封被申请人ZHOU WEN HUAN名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望海路以南、蛇口渔港以西南海玫瑰花园(二期)12栋1B的房产;

上述房产查封期限三年,自转为正式查封之日起算。

3、查封了被申请人周文焕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香梅路交汇处东方玫瑰花园2栋3303的房产;

上述房产查封期限三年,自2018年12月20日至2021年12月19日止。

4、2018年11月30日轮候查封了被申请人华业资本名下位于深圳市彩田路彩虹新都商场2层B段的房产;

5、2018年11月30日轮候查封了被申请人华业资本名下位于深圳市彩田路彩虹新都裙楼3层ABC段的房产;

6、2018年11月30日轮候查封了被申请人华业资本名下位于深圳市彩田路彩虹新都裙楼1层C段的房产;

7、2018年11月30日轮候查封了被申请人华业资本名下位于深圳市彩田路彩虹新都裙楼4层ABCD段的房产;

8、2018年11月30日轮候查封了被申请人华业资本名下位于深圳市彩田路彩虹新都裙楼1层B段的房产;

上述房产查封期限三年,自转为正式查封之日起算。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公告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8-161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应收账款事项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西藏华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华烁")于2018年12月28日收到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来的《大业信托·盈富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临时公告》,大业信托·盈富3号集合资金信托(以下简称"盈富3号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用于向重庆恒韵医药有限公司受让其所持有医院的应收账款债权,按照已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盈富3号信托计划受让的应收账款回款日期为2018年12月21日,截至2018年12月24日,盈富3号信托计划未收到医院支付的应收账款本金,金额共计8.82亿元,其中包括盈富3号信托计划项下公司子公司西藏华烁参与认购的次级份额本金1.76亿元及收益。公司已经充分关注,并视具体情况采取相应法律措施。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155 证券简称:新城控股 公告编号:2018-121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2月2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388弄6号新城控股大厦A座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16,866,8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64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因公务无法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吕小平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王振华、王晓松、梁志诚、陈德力、袁伯银及Aimin Yan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陈鹏出席会议;财务负责人曾有冬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49,973	99.9927	116,058	0.0072	800	0.000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规模及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49,973	99.9927	116,058	0.0072	800	0.0001

2.02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49,973	99.9927	116,058	0.0072	800	0.0001

2.03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49,973	99.9927	116,058	0.0072	800	0.0001

2.04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49,973	99.9927	116,058	0.0072	800	0.0001

2.05议案名称:增信机制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49,973	99.9927	116,058	0.0072	800	0.0001

2.06议案名称:偿债保障措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49,973	99.9927	116,058	0.0072	800	0.0001

2.07议案名称: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49,973	99.9927	116,058	0.0072	800	0.0001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33,073	99.9917	132,958	0.0082	800	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738,173	99.9920	127,858	0.0079	800	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733,673	99.6704	317,358	0.3140	15,800	0.015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4,433,673	99.6484	317,358	0.3349	15,800	0.016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4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5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富域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德润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韦少辉、易艾玉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18-101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1311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69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方式为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4,442,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发行登记费、信息查询专项服务费、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97,429,084.9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7,012,915.10元。

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信方正")签署的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公司共支付瑞信方正保荐承销费不含税76,650,000.00元,瑞信方正自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中扣除,并将公司募集资金余额957,792,000.00元于2017年08月28日汇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账号408460100100087222、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账号51803900000049、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账号811200101340035620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账号8110501012400948683开立的存款账户。上述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B1194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937,012,915.1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一)	395,100,000.00
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一)	
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一)	
期末理财占用的募集资金(一)	
购买理财的收益(+)	24,622,074.59
募集资金产品协议存款利息(+)	422,564.3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一)	731.8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应有余额	566,956,812.1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476,956,812.14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变更情况

2017年8月22日,公司及保荐机构瑞信方正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47,695.68万元(含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2018年6月30日存储情况表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2018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	408460100100087222	50,250,861.09	募集资金专户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803900000049	52,373,996.26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8112001013400356206	316,315,469.82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8110501012400948683	58,016,484.97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476,956,812.14	/

为优化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决定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无锡分行")下属无锡东门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专户(以下简称"中信相城支行专户")剩余资金转存至交通银行无锡分行下属无锡东门支行,转存完成后,公司将注销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专户并与保荐机构瑞信方正、交通银行无锡分行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中信相城支行专户共存放募集资金800,779,100.00元,用于公司"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截止2018年12月27日,该账户剩余募集资金301,899,850.70元,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资金划转工作。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12月27日,公司完成与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工作,该专户继续用于公司"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甲方: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丙方: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机构)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下属无锡东门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22000610018018038922,截止2018年12月26日,专户余额为0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赵留军、朱正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1次或者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者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丙方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即2019年12月31日解除。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编号:2018-037号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及中山中炬精工机械有限公司截止至2018年12月28日,公司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共计2,888.98万元。以上补助资金均已到账。具体明细如下(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序号	收款单位	补助原因或项目	收款日期	2018年实收政府补助资金(元)	与资产/收益相关	补助依据
1	阳西美味鲜食品有限公司	加快动工建设奖励资金	2018.1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对口帮扶阳江指挥部鼓励产业共建项目加快动工建设奖励办法》
2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6年企业研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2018.1	3,373,600.00	与收益相关	①粤科规财字(2017)190号 ②粤财工(2015)246号
3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2016年度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2018.2	1,359,700.00	与收益相关	粤科规财字(2017)190号
4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6年中山市科学技术奖奖励资金	2018.4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府(2017)106号
5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阳江市科学技术奖奖励	2018.5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阳科通(2018)19号
6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度阳江市专利奖奖金	2018.5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阳江市科学技术奖、专利奖拟奖项目公示
7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	2018.5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①阳财工(2018)24号 ②阳经信通(2018)6号
8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度高新技术产品资金补助	2018.6	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科发(2018)112号
9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阳江市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2018.6	5,100.00	与收益相关	阳府(2016)17号
10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阳江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资金	2018.6-2018.7	16,130,000.00	与资产相关	①阳财工(2017)147号 ②阳经信通(2017)249号
11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中山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无偿资助专题:1区配套扶持	2018.7	133,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对我区企业获得2017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无偿资助项目进行地方配套扶持的通知
12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专利资助资金	2018.7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知发(2018)8号
13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中山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资金	2018.7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①中山科发(2018)186号 ②中山科发(2017)211号
14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开发区质量管理品牌发展和标准培育专项资金	2018.9	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火炬开发区拟享受质量管理品牌发展和标准培育专项资金补贴企业名单公示》
15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调味品协会科技奖奖金	2018.1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调协科字(2018)12号
16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2018年度知识产权发展专项"阳江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资金	2018.1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阳科通(2018)51号
17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2018年度产学研合作项目专项资金	2018.10	98000.00	与收益相关	阳科通(2018)61号
18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8年度第二批中山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018.11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知发(2018)30号
19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阳江市专利资助申请资金	2018.11	14500.00	与收益相关	阳府(2016)17号
20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重点企业酒店生产审核奖励资金	2018.12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阳环函(2017)1471号
21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8年中山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重大专项项目余额拨付)	2018.12	8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科发(2018)243号
22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8年中山市第三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重大专项项目)	2018.12	2940000.00	与收益相关	①中山科发(2018)214号 ②合申报项目协议书
23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中山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火炬开发区配套)资金	2018.12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科发(2018)186号
24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8年火炬区第一批专利(2017年知识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2018.12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申报2018年火炬区第一批专利资金的通知
25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基地)研发经费	2018.12	54000.00	与收益相关	粤组通(2017)46号
26	广东厨邦食品有限公司	火炬区2018年科技强企科技项目配套资金	2018.12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开管办(2017)125号
27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8年中山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市级农产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资金	2018.12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①中商务电字(2018)4号 布号 ②2018年中山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电子商务项目)第二批拟补助企业名单及金额公示
28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科技保险补贴资金	2018.12	1967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29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火炬开发区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018.12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开管办(2016)107号
30	广东美味鲜营销有限公司	2017年度企业稳岗补贴	2018.12	250522.19	与收益相关	中人社发(2018)49号
31	中山中炬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2018.02	4167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微勋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试行方案》粤财工(2015)59号
32	中山中炬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中山市财政局科技创新券	2018.05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2017年中山市第三批科技创新券兑现资金的通知》中山科发(2018)116号
33	中山中炬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金补助	2018.07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拟安排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金补助经费的公示》中山科发(2018)136号
34	中山中炬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财政局就业监测奖励	2018.08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申领2017年度就业失业监测补贴的通知》
35	中山中炬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配套资金	2018.12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申报火炬区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配套资金的通知》
			合计	28,889,822.19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2018年公司合计收到的政府补助2,888.98万元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688万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200.98万元;根据财政部颁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2017】15号)要求,公司2018年转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合计1,613.02万元(含上一年的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474.08万元);另1,750.04万元计入本期递延收益,将在以后年度陆续转入营业外收入。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最终结果为准。

备查文件:

1.银行收款凭证

2.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编号:2018-038号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8年12月28日,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润田")通知,中山润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59,000,000股通过质押式回购方式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登记日为2018年12月27日,质押期限为2018年12月27日起至质押解除之日止,相关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此次质押的59,000,000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41%。截至本公告日,中山润田持有本公司股票198,520,90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4.92%。中山润田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112,94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6.8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18%。

二、股份质押的目的

本次股票质押主要用于中山润田日常营运需求。

三、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中山润田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中山润田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本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2018-04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